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施公案 第十八回 告土地人訴苦 啞巴著急難言

施公吩咐將名記了。又叫這一班人帶下，另在一處，勿與九黃見面。原差答應押下。又叫告土地的那人，立刻提到公堂跪下。施公說：「你是告土地的麼？」那人答應：「是。」「即將實情訴來。」那人口稱：「老爺聽稟：小人今出無奈，捨命告土地尊神。小人家住縣城以外桃花村，名叫李志順；妻子就是本村王氏之女，自幼聯婚。父母亡故，又無兄弟兒女。因家貧困，沒奈何出外經營。小人束手空拳，有開藥鋪的親眷，留小人學生意。刻苦三年，積了五六兩銀子。牽掛妻子無靠，小人辭回，仍扮討飯之人。那日到家，要試妻子之心。小人走進土地廟內，四望無人，把銀子埋在香爐之內，交給本莊土地廟回家。可敬妻子耐守苦節。次日到廟內香爐中取銀子，那銀子卻不見了。小人思想無計，還來告當方土地之神。叩求青天大老爺判明。」施公一聽微笑，兩班衙役，個個抿嘴。施公叫道：「李志順，你的銀子交與土地，雖無人見，那神是泥塑的，混來胡告，就該打嘴。今日准你，你且回去，明日在廟伺候，本縣去審土地。」李志順答應，叩頭出衙而去。

施公又叫把告狀的男女三人帶來問話。原差答應帶上，男左女右，跪在地下。施公道：「你告狀為何事？快快說來！若有虛言，本縣官法如爐。」下面那雄壯之人先說，叫聲：「老爺，小人姓周名順，住在城外五里橋。父母不在，缺弟少兄。此婦是我妻子，素賢而守清貧。積善之家，偏生禍亂。那一個他是啞巴，姓武，原係無籍之人。憐其貧苦，留他家中使喚。吃了飽飯，改變心腸，他竟狠心，竟敢訛我妻是他婦，拿刀持杖，竟與小的拚命。小人無奈，同妻進城，在老爺台下告狀。叩求老爺作主，判斷伸冤。」訴罷叩頭。旁邊急得啞巴連聲喊叫，二目如燈，淚似雨下。說話不明，急得拍拍胸膛，抓耳撓腮，不能言語。不顧王法，嗚嗚亂喊，只象瘋癲，堂上人皆發笑。

施公向下說道：「你不必著急，你與周順先下去。少遲與你們結案。」施公設計問婦人道：「本縣問你，想必你們夫婦心慈。

那啞巴素日老實，你與周順憐其孤苦，留在家中使喚，也是有的。可惱不怕王法的，妄生訛心，說你是他的妻子。本縣也惱這種狠心人，該重打，逐出境外，免得你夫婦受害，這是正理。本縣問你，你到底是啞巴之妻，還是周順之妻呢？快些說來！」

那婦人答道：「小婦人乃是周順之妻。」施公又說：「本縣想來，你素與啞巴非親非戚，焉肯招來。入內行走，便不迴避麼？只用你實說一句，本縣立刻一頓大板，追了啞巴的狗命，決不姑容這人在江都地方胡鬧。你快說來！」施公一片虛言，那婦人認為真，即說道：「小婦人不敢謊言。那啞巴是我哥哥，小婦人是他妹子。因丈夫叫他在家過活，誰知他改變，衣冠中禽獸。因此丈夫無法，才來告他。」施公引誘實情，毫不動怒，吩咐下去，帶周順上堂跪下。施公含笑道：「周順，你聽了本縣初任江都，最惱棍徒。你好心待人，反成冤家。啞巴真是不良的棍徒，本該打板枷號示眾。本縣問你，這啞巴不是親戚，焉能留下？面生之人，豈能進門？必是啞巴無理，得罪於你，反目無情。快實說來！」周順見問，心慌意亂，張口結舌。施公見周順這般形相，便說道：「周順你不用著急，快說來！」

眾役便排刑具。周順見迫的緊了，更沒主意，說道：「小的與啞巴，是有些親。」又轉說道：「是姑舅親。」施公哈哈大笑道：「你們到底是姑舅親。」吩咐把周順帶下去。又叫啞巴問話。

只見堂下兩個人走來。看是先前尼姑庵門口來報掛人頭的王自臣與尼姑，跪在下面。王自臣道：「老師父，當家師，我是多年鄰居，你自說昨晚山門掛人頭的，今往那裡去了，你說實話。」施公聽了大喝道：「好奴才！上堂混鬧。自有本縣裁處，你先下去！」王自臣隨即下堂。施公說道：「女僧你不必害怕，這事依本縣想來，你若欺心，庵中把人害死，豈肯將頭反掛在山門？必是你早晨開門，看見了心中害怕，藏起來也有的。」

尼姑一聽，心中發顫。未知後事如何，且看下回分解。